



The Asian Packaging Federation

2026年“亚洲之星”AsiaStar包装奖作品征集通知

“亚洲之星”AsiaStar包装奖是亚洲包装联合会（APF）在亚洲范围内评选出的优秀包装设计最高奖项，代表着亚洲包装设计的最高水平和发展方向。“亚洲之星”AsiaStar包装奖每年评选一次。由亚洲包装联合会各成员国（地区）理事机构推荐已取得本国（地区）包装奖项的优秀设计作品，并由亚洲包装联合会（APF）理事会进行评审，产生“亚洲之星”包装奖获奖作品。获奖作品将获得亚洲包装联合会颁发的奖杯和证书。

2026年“亚洲之星”包装奖作品推荐工作现正式启动，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作为亚洲包装联合会（APF）理事成员单位，诚邀国内优秀设计师、设计机构和院校师生报送设计作品，以充分展示你的创意才华，实现设计梦想。

一、参赛条件

1、作品要求：2026年亚洲之星参赛作品须是在2024年、2025年或2026年度获得过国家级包装相关奖项的获奖作品。凡未取得相关荣誉奖项的参赛作品，需按要求填写推荐模板，提交截止时间为8月27日，报送邮箱：packstar@cepi-china.com。组委会将统一完成作品资格审查，经审查认定符合推荐标准的作品，将于8月31日前出具正式推荐文件，

参赛者持该文件可申报 “亚洲之星” 奖。

2、已参加过往届亚洲之星包装奖评比的作品不得再次参加。参赛作品上不得带有任何商标，除非将作品与品牌或商标持有人的使用授权书一同报送。

2、报送要求：参赛作品须经由 APF 成员国的执行会员（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组织报送。

二、参评作品类别

申报作品可包括以下七类包装设计作品：

- 1) **销售包装** – 直接面向消费者或家庭的包装；
- 2) **运输包装** – 用于运输、存储和保护内装物的包装或内包装的包装结构；
- 3) **生态包装（环境可持续性包装）** – 特别考虑到包装及内装物在整个流通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的包装设计；
- 4) **POP** – 为吸引消费者或促进销售而设计的 **POP 或 POS** 展示包装；
- 5) **包装材料和组件** – 指主要或次要材料/组件/附属物，能与内装物直接或间接接触；
- 6) **礼品包装** – 用于礼品的包装或内包装以便在纪念品或节日期间出售。要求包装与内容物必须是相同的产品。
- 7) **学生包装** – 旨在鼓励广大院校学生激发自身的创新思维，设计出独具创意的包装；

此外，根据主席的个人标准进行加分，得分最高者的参赛作品还将获得亚包联主席奖。

三、参评要求：

报送材料要求：

1、图片：数码照片（最多 6 张）JPG 格式（300dpi），大小不超过 4MB, 要求能够展示包装及其特征，请注明包装作品名称和单位名称（不接收幻灯片图片）

2、视频：包装作品的介绍短片文件为 MP4 格式，最大 100MB，要求能够 360° 展示作品。

3、填写完整的报名表（电子版及纸质盖章扫描版各一份，邮件发送至文后联系人），请登录 www.cepi-china.com 下载表格，或与联系人联络索取。

4、用英文结合以下内容描述你的作品：

A) 描述：（最多 50 词）简要说明该包装的功能及用途

B) 材料：（最多 30 词）说明该包装应用的材料

C) 尺寸：（最多 30 词）提供包装的尺寸大小

D) 灵感：（最多 60 词）补充说明，例如包装的设计理念、设计灵感等

5、原创声明或包装品牌所有者的批准/授权书，证明其知识产权可参加本次亚洲之星奖比赛。（如适用）

6、请于报名截止日期前将电子版材料请发送 E-mail 至联系人邮箱.

相关费用及要求:

- 1、报名费: 4000 元/件 (设计师)、400 元/件 (学生);
- 2、汇款凭证电子版请发送至研究所联系人 (请注明汇款人和报送人姓名);
- 3、未在报名截止日期前付费的作品将被取消参评资格。
- 4、请将报名费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榆树支行

账 号: 888806630101001

户 名: 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

(汇款附言请注明报送人姓名及“亚洲之星报名费”字样)

截止日期及联系方式:

- 1、截止日期: 2026 年 9 月 10 日
- 2、联系方式:

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街道搜宝商务中心 3 号楼 2308 室

联 系 人: 李玲、王冠中

电 话: 010-84241821

QQ: 2337922691

电子邮件: packstar@cepi-china.com

特别提示:

- 1、报送作品材料一律不予退还。
- 2、以个人或单位名义报送的作品,建议在报名前与共同创作者或其

他利益方协调，如果发生由作品版权或创作归属权而产生的纠纷，研究所拥有取消报名作品参评资格的权力。

3、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对报送作品有权进行全部或部分剪辑、翻译、加注评语，刊登、发行，报送者须确保报送作品及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若因提供材料不符或有误而导致的后果，研究所恕不负责。

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

2026年8月6日

